

110 千伏滨海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在广州市召开了 110kV 滨海输变电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。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广州供电局（建设单位）、广州汇隽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（设计单位）、广州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（监理单位）、广州电力建设有限公司（施工单位）、四川省核工业辐射测试防护院（环评单位）、武汉网绿环境技术咨询有限公司（验收调查单位）等单位的代表及 3 名专业技术专家共同组成验收工作组（名单附后）。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的落实情况，听取了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介绍，审阅了有关材料，经讨论形成验收组意见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(1) 110kV 滨海变电站工程

新建 110kV 滨海变电站，采用主全户内 GIS 布置，本期建设主变 2 台，容量为 2×63MVA，110kV 出线 2 回。

(2) 新建滨海变 T 接 110kV 迎潭化甲线、110kV 迎新乙线双回电缆线路

新建 110kV 滨海变电站 110kV 进线本期 2 回，分别 T 接 110kV 迎潭化甲线、110kV 迎新乙线形成迎宾~滨海~金桥~潭山~化龙、迎宾~滨海~曾边~新造线路，其中 T 接迎潭化甲线：路径长 2.52km，T 接迎新乙线：路径长 2.0km。

(3) 更换原 110kV 迎潭化甲乙线#5~#9 塔段、

110kV 迎新乙线(儒新迎线#49)#7~J-02 塔段导地线 在 110kV 迎潭化甲乙线 #6 塔大号侧新建电缆终端塔 J-01，更换 110kV 迎潭化甲乙线 #5~#9 塔段导地线 1.15km。在 110kV 迎新乙线#9 塔小号侧新建电缆终端塔 J-02，更换 110kV 迎新乙线(儒新迎线#49)#7~J-02 塔段导地线 0.6km。拆除原迎潭化甲乙线#5~#9 段导地线 1.15km，拆除原 110kV 迎潭化甲乙线#6 塔，杆塔基础需拆除至地面 1 米以下；拆除原迎新乙线#7（儒新迎线#49）-J-02 段导地线 0.6km，导线为 LGJ-400/35，地线为 1 根/J-01A-95/55，1 根 OPGW 光纤，拆除原 110kV 迎新乙线 #9 塔，杆塔基础需拆除至地面 1 米以下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验收工作组签名：

何辉 唐彬 何辉 蔡建威 朱峰 李银宇
何辉 唐彬 何辉 蔡建威 朱峰 李银宇

对照《关于印发<输变电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（试行）>的通知》（环办辐射[2016]84号），本工程无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

本工程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及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，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意见的要求，采取了有效的环境保护措施，环境监测结果均满足相应标准要求。

四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（一）生态影响

工程施工建设落实了生态恢复和水土保持措施，未发现施工弃土弃渣随意弃置，施工场地和临时占地破坏生态平衡引起水土流失问题的现象，未对周围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。变电站已实施绿化美化。

（二）电磁环境

本工程各监测点处的工频电场、磁感应强度满足《电磁环境控制限值》（GB8702-2014）中频率为50Hz时公众曝露值工频电场强度4000V/m，工频磁感应强度100 μ T的限值要求。

（三）声环境影响

110kV滨海变电站厂界四周及架空线下噪声监测值满足相应标准要求。

（四）固废处置

变电站运行期间值守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集中收集，由城市管理部门定期清运。

变电站设有事故油池，事故状态下的废变压器油排入事故油池，经油水分离后，少量含油废水和废油由有相应资质的公司回收处理。

变电站运行期产生的废旧铅酸蓄电池，由有相应资质的公司回收处理。

五、验收结论

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，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的要求，各项污染物排放满足相应标准，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，验收组同意本工程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验收工作组签名：

何建群 王斌 李斌 李斌 李斌

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五日

验收工作组签名：何桐 唐丹 叶舒文
何梓博

蔡国威 朱峰 李银波
阮 斌 王斌